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24—036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上发布了《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4、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7月19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5、为了尊重中小投资者权益(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管;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提高中小投资者对股东大会重大决议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对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审议事项进行了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场会议于2024年7月19日14:30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深圳广电文创中心23层公司2301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总经理张育民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了会议。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谢烨蔓和郭昱昕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4人,代表股份数为592,234,98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7933%。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代表股份589,936,6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3.5069%。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2,298,3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64%。

3、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65,299,32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36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63,001,01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85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2,298,3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64%。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张育民先生、邓峰先生、郭靖先生、杨铠璠女士、林杨先生、陈宇翔先生、李念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7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号),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选举张育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592,176,98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99.9902%;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65,241,326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12%;

(2)关于选举邓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592,176,98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99.9902%;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65,241,326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12%;

(3)关于选举郭靖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592,176,98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99.9902%;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65,241,326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12%;

(4)关于选举杨铠璠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592,176,98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99.9902%;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65,241,326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12%;

(5)关于选举林杨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592,176,98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99.9902%;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65,241,326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12%;

(6)关于选举陈宇翔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592,176,98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99.9902%;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65,241,326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12%;

(7)关于选举李念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592,412,18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100.0299%;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65,476,526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2714%。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芮斌先生、张化先生、袁祖良先生、毕晓婷女士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7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号),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选举芮斌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592,176,98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99.9902%;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65,241,326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12%;

(2)关于选举张化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592,176,98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99.9902%;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65,241,326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12%;

(3)关于选举毕晓婷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592,176,98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99.9902%;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65,241,326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12%;

(4)关于选举袁祖良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592,311,38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100.0129%;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65,375,726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1170%。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由张育民先生、邓峰先生、郭靖先生、杨铠璠女士、林杨先生、陈宇翔先生、李念先生、芮斌先生、张化先生、袁祖良先生、毕晓婷女士11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同时应当满足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不超过六年),任职期限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郑向阳先生、寇飞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7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司《关于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号),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选举郑向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592,176,98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99.9902%;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65,241,326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112%;

(2)关于选举寇飞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592,244,187股,占参加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含网络投票)的100.0016%;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65,308,526股,占出席会议的持股5%以下中小股东(含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141%。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监事郑向阳先生、寇飞先生,和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陈凯先生3名监事组成,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监事会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未担任公司监事。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2024年度公司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08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88.0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20.00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会计师事务所签署相关服务协议。

表决情况:同意592,176,98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02%;反对58,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情况:同意65,241,32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12%;反对58,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88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普通决议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谢烨蔓和郭昱昕律师现场见证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四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24—037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工会法》和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届满换届,公司工会选举了新一届的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工会于2024年7月19日15:00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深圳广电文创中心401会议室召开了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形成如下决议:

经公司工会提名,与会职工代表选举陈凯先生为公司新一届的职工代表监事。

陈凯先生作为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7月20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陈凯:男,1970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公司企业管理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中广电传媒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工会主席,兼任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天威广告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天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汕特别合作区威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监事。

陈凯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凯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24—038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7月19日以直接送达方式发出书面会议通知,同时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于2024年7月19日15:30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深圳广电文创中心23层公司230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与会董事一致推举张育民召集并主持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选举张育民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选举张育民、邓峰、郭靖、杨铠璠、陈宇翔、李念、芮斌七位董事出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张育民任主任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选举张化、张育民、毕晓婷三位董事出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选举芮斌、张育民、毕晓婷三位董事出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选举袁祖良、林杨、芮斌三位董事出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张育民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林刚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胡涛、苟蜀秦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以上人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聘任韩正辉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晓芹为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王晓芹联系方式如下:办公电话0755-83067777;传真0755-83067777;电子邮箱cathaleen@topway.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6、7、8、9项议案中所聘请的高级管理人员已经公司2024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认为:公司各位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以上第8项议案中聘请公司财务总监之事项,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总监韩正辉先生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韩正辉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条件,能够胜任财务总监岗位的职责要求,未发现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2024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0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育民:男,1969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深圳市政府口岸办秘书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广告管理中心党支部书记、主任,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经营管理委员会委员,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卫视频道总监,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编辑委员会委员,深圳市文广电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总裁助理、卫视中心党委书记、主任。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兼任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张育民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张育民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和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曾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林刚:男,1972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深圳有线广播电视台网络维护部,曾任公司网络维护部副经理、市场部经理、深圳市天华世纪传媒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任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天威网络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职务。

林刚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林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和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曾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胡涛:男,1977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系统分析员。曾任深圳广电集团技术管理中心工程师、高级主管,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天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威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威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深圳市智城天威通信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威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胡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胡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和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曾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苟蜀秦:女,1970年8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深圳润迅通信电话商务公司客服代表、项目经理、客户关系管理部经理、高级经理,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部培训主管、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深圳市天宝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深圳市长泰传媒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和深圳市深广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苟蜀秦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苟蜀秦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和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曾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韩正辉:男,1977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惠州TCL电器销售有限公司会计;深圳市润迅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A股报告管理;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财务管理中心会计、财务管理中心卫视财务部主管、财务管理中心考核管理部高级主管、专业频道运营中心财务部高级主管兼下派财务总监、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任深圳市威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威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韩正辉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韩正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和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曾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王晓芹:女,1974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在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制改造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及投资发展部工作,曾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秘书、证券事务及投资发展部投资管理、证券投资部副经理(主持工作)、深圳市威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威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天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天威广告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长泰传媒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投资部经理,兼任深圳市广电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长泰传媒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威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嘉影电视院线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职务,于2022年10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王晓芹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晓芹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和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及公开谴责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曾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况;经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24—039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于2024年7月19日以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7月19日16:30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深圳广电文创中心23层公司2316会议室以现场及线上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与会监事一致推举郑向阳先生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选举郑向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24—040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9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组成人员情况

董事长:张育民

非独立董事:张育民、邓峰、郭靖、杨铠璠、林杨、陈宇翔、李念

独立董事:芮斌、张化、袁祖良、毕晓婷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同时独立董事连任不得超过6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2024年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号)。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且4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以上人员均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张育民、邓峰、郭靖、杨铠璠、陈宇翔、李念、芮斌;主任委员:张育民。

2、提名委员会:张化、张育民、毕晓婷;主任委员:张化。

3、薪酬与考核委员委员会:芮斌、张育民、毕晓婷;主任委员:芮斌。

4、审计委员会:袁祖良、林杨、芮斌;主任委员:袁祖良。

其中,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公司董事长担任;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三个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各专门委员会选举产生,由公司独立董事担任。

三、公司部分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罗方史、涂仁平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下设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独立董事鄢国祥、苏启云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下设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上述四位董事亦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方史、涂仁平、鄢国祥、苏启云均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罗方史、涂仁平、鄢国祥、苏启云四位先生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24—041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9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组成人员情况

监事会主席:郑向阳

股东代表监事:郑向阳、寇飞

职工监事:陈凯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任职期限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2024年5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上发布的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号);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2024年7月2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号)。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监事会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未担任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7月20日

证券代码:688361 证券简称:中科飞测 公告编号:2024-035

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14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7/25	2024/7/26	2024/7/26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深圳中科飞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6月25日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3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32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4,8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7/25	2024/7/26	2024/7/26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国投(上海)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物联网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4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上述第(1)项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10%,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26元。

(3)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代扣代缴税率为10%的现金红利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126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股东,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26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5)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4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任何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26418302